

谈最近草拟的I.C.C.新条款

王 钟 武

世界闻名的保险市场——劳合氏保险社(SOCIETY OF LLOYD'S)，早在一七七九年就正式使用一张保险单格式。人们习惯称为“S. G. 格式”(S. G. 是“SHIP、GOODS”的缩写。也有个别学者认为是“SEALS GUARANTEED”或“STERLING GOLD”的缩写)。在一九〇六年 S. G. 格式被英国列为海上保险法(MARINE INSURANCE ACT)的附件。此格式虽不是强制性的，但实际上保险行业使用的保险单格式，与它大同小异。S. G. 格式近二百年来很少变动，随着情况的变迁及保险业务的发展，虽在 S. G. 格式上可加贴、加盖或加写许多条款，然而 S. G. 格式本身内容文字古老、陈旧、难懂，遭到各界非议。人们批判它是“一个愚蠢可笑而语无伦次的文件”(An absurd and incoherent instrument)、“一个很奇怪的文件”(a very strange instrument)，并认为它的内容是“含糊难解、不合时代的”(Obscure, anachronous)。一九七九年联合国贸发会关于海上保险的一份报告对保险单格式及其条款文字提出了批评。为此，伦敦保险学会(I. L. U)和劳合氏保险协会(L. U. A)设立了一个联合工作组专门就这个问题进行研究，研究结果认为 S. G. 格式应改用新的格式，同时建议现在使用的“学会条款”(INSTITUTE CARGO CLAUSE，简称 I. C. C.)内容及文字也要修改。最后授权伦敦保险学会下属的技术条款委员会(TECHNICAL CLAUSES COMMITTEE)具体草拟修改原三个主要险别——ALL RISKS(一切险)、W. A. (水渍险)、F. P. A. (平安险)——的条款内容。近据报导，今年七月一日伦敦保险学会下属的联合货物委员会(JOINT CARGO COMMITTEE)已向保险行业介绍新草拟的保险单格式及新的条款——I. C. C. (A)、I. C. C. (B)、I. C. C. (C)，供保险行业研究，如无异议，则将再确定实施日期。

从新的保险单格式及新的条款来看有下列特点：

- (一)新的I. C. C. (A)、I. C. C. (B)、I. C. C. (C)条款与原来 I. C. C. 的“ALL RISKS”、“W. A.”、“F. P. A.”三类条款相对照比较，除I. C. C. (A)外，其责任范围有了变化；
- (二)责任范围按条条列出比较清楚；
- (三)将“除外责任”集中按条条列出，除外责任范围略有扩大；
- (四)将原 S. G. 格式保险单上所载的具体文字内容全列入条款中去，为此，新条款必须要同新的保险单格式同时使用。

兹将拟议中的 I. C. C. (B)和I. C. C. (C)的险别责任范围分列如下：

(一) I. C. C. (B)的责任范围

1. 标的物的灭失或损坏如合理归因于：

- (1)火灾、爆炸；
- (2)船舶触礁、沉没、倾覆；
- (3)陆上承运工具翻车、出轨；
- (4)船舶或运输工具和除水以外的物体相触碰撞；

(5)在避难港卸货;

(6)地震、火山爆发、雷电。

2.由下列情况造成标的物的灭失或损坏:

(1)共同海损的牺牲;

(2)抛弃或风浪冲击落水损失;

(3)海、湖、河水进入船舱、运载工具集装箱、可起吊的敞车(Liftvan)或储存地。

3.装船或卸船时任何一件货物因摔落以致全部灭失。

(二) I. C. C. (C) 的责任范围

除无上述“1(6)”、“2(3)”、“3”和“2(2)后半段”几点外,其它责任范围和I. C. C. (B)同。

I. C. C. (B)和I. C. C. (C)责任范围的差别比原来的W. A. 和F. P. A. 责任范围的差别扩大了。按原来的W. A. 和F. P. A. 责任范围的主要区别是:后者不承保自然灾害造成的部份损失,除非在运输工具发生搁浅、触礁、沉没、焚毁情况下,货物在此前后由于自然灾害所造成的部份损失。但从新条款I. C. C. (C)对照原F. P. A. 来看,承保责任范围缩小了,而且对装船或卸船时整件灭失也排除在承保责任范围之外。

新草拟的I. C. C. (A)、I. C. C. (B)、I. C. C. (C)、三类新的保险条款中均列有“除外责任条款”(EXCLUSION CLAUSE),其中“战争除外责任条款”、“罢工除外责任条款”仍暂时沿用原条款内容外,“一般除外责任条款”计列出下列八点:

(一)由于被保险人的故意不端行为造成的损失或费用;

(二)被保险货物的通常漏损、通常的重量、体积的减少或通常的磨损;

(三)由于被保险货物包装不足或不适合而引起的损失或费用;

(四)被保险货物的本质缺陷或特性造成的损失或费用;

(五)由于船舶不具备适航条件,或所用的船舶、运载工具、集装箱、托盘不适合被保险货物的安全运输而引起的损失或费用,而上述情况是被保险人(或其代理人)在被保险货物装货时串通参与的;

(六)直接由于迟延造成的损失,甚至此迟延是由于所承保的风险造成的;

(七)由于船舶的所有人、经记人、租船人、营运人或他们的代理人的破产或财政亏欠而引起的损失或费用;

(八)任何人的错误行为使被保险货物受到蓄意损坏或毁坏(此第(八)点在I. C. C. (A)中删除)。

拟议中新I. C. C. 条款的其他内容与原I. C. C. 条款相比较,其主要异同点有:

(一)航程变更条款(CHANGE OF VOYAGE CLAUSE):原条款为“如遇航程变更或有关货物、船舶或航程的记载发生遗漏或错误时,本保险仍予负责,但须另行议定保险费”。现条款为“如投保后,被保险人变更目的地时,必须立即通知保险公司并另议保险费及条件”;

(二)被保险人的义务(DUTY OF ASSURED CLAUSE):新条款内容是将原条款中的“受托人条款”(BAILEE CLAUSE)和S. G. 格式中有关“施救条款”(SUE AND LABOR CLAUSE)结合在一起。其内容是“被保险人及其代理人在一切情况下,都应负责采取合理措施,以避免或减少损失,並应保证维护和行使向承运人、受托人或其他第三者追偿损失的一切权利”;“保险人在应补付损失外,将付还给被保险人由于执行上述义务所合理发生的费用支出”;

(三)放弃条款(WAIVER CLAUSE):原I. C. C. 条款未列此点,但在S. G. 格式中有此内容,现列入新I. C. C. 条款。其内容是:凡保险人或被保险人为了拯救及保护或复原被保险货物的任何行为均不应认为是“委付”(ABANDONMENT)的放弃或接受,也不影响任何一方的权利;

(四)可保利益条款(INSURABLE INTEREST CLAUSE):这一新条款是部份采用原S. G. 格式的“不论灭失与否”(LOST OR NOT LOST)内容。其大意是:在被保险货物受到损失时,被保险人对之要有可保利益,才能取得赔偿”;“被保险人有权取得货在保险期限内的损失,即使在投保时货已灭失,除非被保险人已知道灭失而保险人並不知情”;

(五)运送支出条款(FORWARDING CHARGES CLAUSE):这是新单列的条款,大意是:由于承保范围的危险,货在保险规定以外的港口或地方中断,则保险人将支付由此而合理发生的卸、储及继续输往保险单上所载明的目的地的一切额外费用;

(六)船舶适航条件条款(SEAWORTHINESS CLAUSE):新条款与原条款内容基本相同。原条款为“本保险承认载运船舶已具备适航条件,但仅以被保险人与保险人间的关系为限。如所保货物发生的损失可合理归因于船舶所有人或其雇用人员的错误处置或不当行为所致而被保险人並未参与其事,则被保险人的权利並無影响”;新条款规定对于违反“船舶的适航条件或船舶适合于将被保险货物运往目的地”的默示保证时,保险人仍予负责,除非被保险人或其雇用人员或其代理人参与其事,私下知悉船舶不具备适航条件和不适合性;

(七)共同海损条款(G. A. CLAUSE):新条款文字较原条款文字有些变化,责任范围无多大变动。原条款是“共同海损和救助费用的赔偿,如运载契约规定须按国外法律理算或约克—安特卫普理算法规办理的则从其规定”;新条款从文字上来看似乎范围广一些,其规定“为了避免由于任何原因(不包括“除外责任”条款所列的原因)造成损失而发生的共同海损及救助费用的赔偿将按照运载契约规定及或所适用的法律、惯例办理理算”;

(八)不得减免承运人责任条款(NOT TO INURE CLAUSE)、船舶互撞责任条款(BOTH TO BLAME COLLISION CLAUSE)、推定全损条款(CONSTRUCTIVE TOTAL LOSS CLAUSE)、合理措施条款(REASONABLE DESPATCH CLAUSE)、运输条款(TRANSIT CLAUSE)、运输合同中止条款(TERMINATION OF CONTRACT OF CARRIAGE CLAUSE):新条款内容和原条款均相同;

(九)此外,新条款加列“保险按照英国法律及惯例”的规定,还将行业条款(TRADE CLAUSES)如木材、橡胶等行业保险条款中常用的“增值条款”(INCREASED VALUE CLAUSE)列入新I. C. C. 条款内。又原I. C. C. 条款中的驳运险条款在新条款中未单独列出。

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自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起已参照国际保险习惯使用的险别修改了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同时还可同意承保I. C. C. 条款。如今,国外酝酿修订I. C. C. 条款,如一旦正式实施,影响较大,我们应予以重视。